

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40848臺中市南屯區大業路100號

承辦人：註冊組長 張瑋玲

電話：04-23279458轉715

傳真：04-23271934

電子信箱：t02153@mail.dyjh.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新社區新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業中教字第11400061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入學資格審查表附件二、115新生入學資料審核說明書附件一、臺中市立大業國民中學115學年度學生總量管制措施 (387056900X_1140006167_ATTACH1.pdf、387056900X_1140006167_ATTACH2.pdf、387056900X_114000616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本校將於115學年度辦理新生總量管制。惠請貴校協助轉知家長相關期程。並請於115年3月6日前，提供115學年度就讀本校國一新生名冊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年11月10日教育局中市教中字第1140105770號函，同意本校115年新生總量管制辦法備查。

二、本校總量管制重要期程如下，惠請貴校協助轉知貴校家長。

(一) 115年3月18日(三)寄發資格審查通知書。

(二) 115年3月28日(六)到校繳交審查資料。

(三) 115年4月15日(三) 公告115年新生正取名單。

(四) 115年4月17日(五) 寄發錄取通知單。

(五) 115年4月26日(日) 總量管制學校新生報到。

三、上述期程將依臺中市115學年度國民中學新生入學工作期程為準，如有異動將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
教務處 收文:114/11/20



114000541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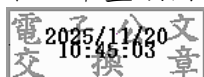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

四、惠請貴校於115年3月6日前，於校務系統提交就讀本校國一新生名冊。倘若貴校未使用校務系統，敬請寄發電子郵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